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4-097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科”)增资。
 ● 投资金额:5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后,江西鑫科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对江西鑫科的风险管控,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时调整战略,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及收益。

该项目于2022年3月开工建设,2023年顺利完成项目建设并逐步进入试生产阶段。2023年3月,高端锂电池产线投产,实现了对资源(高纯工业级碳酸锂、粗锂等)金属的深度加工利用;5月,贵金属产线投产,实现了金、银、铂、钯等稀贵金属的深度提纯,进一步挖掘资源利用附加价值;10月,富氧熔池熔炼系统投产;12月,焙烧回收系统投产。2024年度,江西鑫科通过技术创新技改升级实现全面达产,成功实现对资源化初加工产品的深度加工利用,建设含铜及其它稀贵金属资源化产业链闭环,形成前中后端一体化全产业链布局。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62,713,888	522,934,246
净资产	56,107,427	108,746,766
营业收入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10月30日
净利润	274,522,642	429,182,927
净利润	383.0%	8,680.9%

(四)本次增资安排
 本次增资公司以债权转股的方式进行,即公司将江西鑫科提供借款形成的956元债权以1元的价格对其进行增资,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西鑫科的注册资本将由10亿元变更为15亿元。
 (五)本次增资前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股东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增资后持股比例(%)
高能环境	100,000.00	1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150,000.00	100.00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江西鑫科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进一步加强对江西鑫科金属资源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的运营能力,增强江西鑫科企业信用等级,降低其偿债压力,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将以增资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科增资5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西鑫科的注册资本将由10亿元变更为15亿元。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是由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风险可控。江西鑫科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对江西鑫科的风险管控,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时调整战略,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收益。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4-07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5,152,3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29%。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2月16日。
 3、本次解除限售涉及股东人数:1,863人。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更登记确认书》,公司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已经完成登记,并将于该等股份上市流通日的前一交易日收市后正式完成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变更登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概述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议案》。2021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1年9月26日至2021年10月6日,公司通过内网网站将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没有组织或个人对激励对象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提出异议。2021年10月8日,公司披露了《是否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2021年10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2021年11月4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共计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168,300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2.95元/股,期权代码:037183,期权简称:讯飞LCS。2021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2年6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将根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行权价格调整为52.85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70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自主方式行权,预计行权股份数量为50,499,491股(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条件成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73人离职、1人失踪(非因行权离职),公司对相关74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36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2,129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11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年3月1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2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11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股权激励相关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绩效考核不合格以及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对相关2,129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97,491,79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2,071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年6月5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绩效考核不合格以及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对相关2,129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97,491,79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应调整为2,071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年6月5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原激励对象中有人员因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26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满足行权条件的17,196万股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由于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65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47,406万股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2023年4月27日,该次回购注销完成。

2023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修订稿)》的议案》,公司拟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8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

2023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将根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行权价格调整为52.75元/股;同时,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26.2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8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26名激励对象未在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公司将对其到期未行权的15,009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11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2024年4月30日,该次注销完成。

2024年4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26名激励对象未在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公司将对其到期未行权的15,009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11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2024年4月30日,该次注销完成。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67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合计2,460,202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436%,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09,883,039股减少至1,007,422,837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12月10日办理完成。

105,888.12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到本次回购方案中的资金总额上限,且未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已按照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并于2024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3)。

二、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12月10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09,883,039股减少至1,007,422,837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回购注销前(股)	回购注销后(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78,249	3.88%	38,978,249	38,978,249	3.8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0,904,790	96.14%	2,460,202	968,444,588	96.13%	
总股本	1,009,883,039	100.00%	2,460,202	1,007,422,837	100.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的,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价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及《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4-052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4-053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二二期航海路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陈立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命陈立新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陈立新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补选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二二期航海路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比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于2025年1月1日起调整职工教育经费的计提比例,将职工教育经费的计提比例由按照工资总额的2.5%变更为按照工资总额的1.5%计提,综合考虑了公司职工教育经费计提实际情况及后续职工教育经费和培训任务,对2025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补选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比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于2025年1月1日起调整职工教育经费的计提比例,将职工教育经费的计提比例由按照工资总额的2.5%变更为按照工资总额的1.5%计提,综合考虑了公司职工教育经费计提实际情况及后续职工教育经费和培训任务,对2025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